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INVESTMENT AND FINANCE GROUP LIMITED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6)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茲提述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佈使用之詞彙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認購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於最後截止日期之前達成，並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完成。本公司在完成時已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43,000,000股繳足股款之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緊隨完成後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4.70%。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闡述因完成而引致之本公司股權架構變動情況：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 (概約)	股份數目	% (概約)
主要股東				
金禧置業有限公司 (附註1)	199,507,252	22.87	199,507,252	21.80
Tycor Development Limited (附註2)	170,576,000	19.55	170,576,000	18.63
廖錦添 (附註3)	20,000,000	2.30	20,000,000	2.18
公眾股東				
認購人	—	—	43,000,000	4.70
其他公眾股東	482,286,748	55.28	482,286,748	52.69
合計	<u>872,370,000</u>	<u>100</u>	<u>915,370,000</u>	<u>100</u>

附註：

1. 金禧置業有限公司由王棟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2. Tycor Development Limited擁有170,576,000股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完成後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約18.63%。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廖錦添先生及周漢杰先生分別實益擁有Tycor Development Limited之已發行股份約41.53%及25.57%。
3.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廖錦添先生持有Tycor Development Limited之已發行股份約41.53%。廖錦添先生亦持有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完成後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約2.18%。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廖錦添先生及周漢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得江先生、曾憲文先生及陸東全先生組成。

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佈並無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存有誤導成份。